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 通 知 书

(2025) 沪 0115 清申 251 号

被申请人上海文化发展投资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以上海日清现代农业微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未在法定解散事由出现之日起十五日内成清算组进行清算为由向本院申请对被申请人进行强制清算。你公司对申请如有异议,应在收到本通知之日起七日内向本院书面提出并附相关证据材料。本院定于2025年11月18日08时30分通过在线法庭在线就该案组织听证,现通知你公司按时到庭参加。

特此通知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六日

联系人: 李业亮 021-58762229

黄庆楠 021-58762223